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能

公告编号：2025-014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拟以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942,139,076.46 元，期末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6,080,877,579.33 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 2024 年度拟以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420,771,001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170,589 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7,840,164.80 元（含税），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合计 83,920,08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增加至 504,691,083 股。本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根据实施结果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股本的有关条款，并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备案、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67,840,164.80	293,916,016.10	150,275,357.5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94,073,837.67	527,454,540.65	1,120,551,568.7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 利润（元）	1,942,139,076.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 总额（元）	612,031,538.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 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元）	714,026,649.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 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12,031,538.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 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85.7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 金额（元）	1,640,638,158.1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 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 （元）	59,358,974,645.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 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2.7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 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 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 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04 月 26 日